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私立文德女子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11460臺北市內湖區成功路3段70號

承辦人：陳祺

電話：(02)2790-4570

傳真：(02)2792-4457

Email：og@sfgsh. tp. edu. 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立北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文校總字第11000000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文德女中傑出校友遴選要點、文德女中傑出校友自薦推薦申請表

裝

主旨：本校110年度傑出校友遴選事宜，即日起受理推薦，敬請惠予推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校110年度傑出校友候選人推薦事宜，自即日起至110年11月30日（二）止，申請表以郵寄方式送達者以郵戳為憑。

二、申請資格：凡本校畢業之校友，具下列條件之一，足為本校學生之楷模者，均得為傑出校友候選人：

- (一) 專業或事業上有傑出之成就者。
- (二) 對社會或國家有特殊貢獻者。
- (三) 對本校建設或發展有重大貢獻者。
- (四) 其他優良事蹟足以提昇校譽者。

三、敬請各機關團體踴躍推舉優秀人才，推薦人(或單位)請填寫申起表及準備相關佐證資料，送本校「傑出校友遴選委員會」申請。

四、檢當選傑出校友者，由本校逕行通知，於本年度全校校慶公開表揚並頒獎。

五、本校「傑出校友遴選要點」及「傑出校友遴選自薦、推薦申請表」如附件。

正本：全國各機關/單位-1

副本：



第1頁 共1頁 * 1 1 0 0 0 0 6 5 6 7 *